

# 明石创新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备案 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明石创新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控股子公司烟台宏远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远氧业”）于近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以下简称“山东证监局”）报送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备案材料，山东证监局已于 2020 年 7 月 9 日在其官方网站上公示了宏远氧业辅导备案公告文件。目前宏远氧业正在接受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辅导。

提醒各位投资者注意，宏远氧业已进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辅导阶段，自辅导期起至正式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期间，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公告编号：2020-088

明石创新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10日